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

济自然规划发〔2023〕91号

关于印发《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应急演练制度》的通知

各区县（功能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市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事业单位：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济南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了《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急演练制度》，已经2023年第14次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自印发之日起实施。请各区县（功能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市局机关各处室、局属各事业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8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应急演练制度

为适应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的需要，进一步加强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和各单位、各应急指挥组之间的协同配合，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指挥、快速响应及处置能力，营造安全稳定的氛围，结合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构职能，依据有关应急预案，模拟应对突发事件，制定本制度。

一、应急演练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东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山东省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2. 相关行业管理规定、技术规范 and 标准；

3. 《济南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评估制度》等文件。

二、应急演练的目的

（一）检验预案

通过开展应急演练，查找应急预案中存在的问题，进而完善和提高预案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二）完善准备

检查应对突发事件所需应急队伍、物资、设备、装备、技术等方面准备工作，做好应急准备工作。

（三）锻炼队伍

增强演练组织单位、参与单位和人员等对应急预案的熟练程度，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三、应急演练的原则

（一）结合实际、合理定位

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明确演练目的，根据资源条件确定演练方式和规模。

（二）着眼实战、讲求实效

以提高应急指挥人员的指挥协调能力、应急队伍的实战能力为着眼点，重视对演练效果的评估、考核、总结推广好经验，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

（三）精心组织、确保安全

精心策划演练内容，科学设计演练方案，周密组织演练活动，制定并严格遵守安全措施，确保演练的安全。

（四）统筹规划、厉行节约

统筹规划应急演练活动，适当开展跨地区、跨部门、跨行业的综合性演练，充分利用现有资源，努力提高应急演练效益。

四、应急演练的分类

（一）自然灾害的演练。主要指为应对地质灾害组织开展的演练，归口地质勘查管理处（防灾减灾工作处）牵头组织，每年

组织不少于一次。

（二）事故灾难的演练。主要指为应对地质勘查、矿产、测绘、土地、规划等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职责范围内可能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等组织开展的演练，按照《济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任务的通知》明确的安全生产分工，由相应牵头处室归口牵头组织。局安全生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地质勘查管理处）负责协调对接济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按照市安委会要求组织。

（三）公共卫生的演练。主要指为应对涉及本系统人员的传染性疫情组织开展的演练，归口办公室牵头组织，服从大厦物业管理，以桌面推演为主，适时开展演练。

（四）社会安全事件的演练。主要指为应对涉及自然资源和规划领域的群体性事件、舆情突发事件、网络与信息安全等，归口信访处、综合处、测绘和地理信息管理处分别牵头组织，服从大厦物业管理，以桌面推演为主，适时开展演练。

局系统各处室（分局，下同）、单位及各区县（功能区）自然资源管理部门根据职责承担突发事件应急任务，做好突发事件预防、处置和演练相关工作。

五、应急演练的实施

各牵头处室应根据工作实际，制定年度应急正常化、制度化演练计划方案并组织实施。其内容如下：

1. 制定年度正常化、制度化演练计划并保证年度内落实。
2. 有针对性的制定应急演练实施方案，经局应急工作领导小组

组或有关专家评估认可后实施。演练方案包括演练内容、方式、事件情况、演练地点和目的等。

3. 在正式演练之前，进行模拟或桌面演练，检查其演练方案是否可行。

4. 根据应急演练实施方案进行演练的筹备和准备工作，包括演练参加单位、人员及设备、物资等以及做好演练过程中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措施。

5. 实战演练要严格按照批准的方案进行，其过程和计划方案不得擅自更改。

6. 应急演练结束后，应认真总结并对此次演练进行评价。

7. 结合演练效果，修改和完善应急预案。

8. 演练结束后，经演练指挥机构审核同意，可指定专人在新闻媒体发布此次应急演练信息。

六、应急演练的评估

应急演练结束后，应对应急演练工作进行总结评估，编写评估报告，按要求上报。

（一）评价目的

针对评价得出的结论，对不足之处进行有目的的整改，以达到提高实战应急救援工作整体水平的目的。

（二）总结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

1. 应急机构、应急平台、应急体系建设情况；

2. 应急队伍建设情况、应急演练情况、救援队伍开展预防性安全检查工作情况；

3. 演练预案编制合理性与可操作性;
4. 应急指挥人员的指挥协调能力;
5. 参演人员的应急处置能力;
6. 应急演练所用设备装备的使用性、演练目标的实现情况;
7. 应急管理工作中存在的突出矛盾、问题及对策、对完善预案的建议等。

七、应急演练的归档与备案

专项应急指挥组在演练结束后，应将演练计划、演练方案、演练评估报告、演练总结报告等资料归档保存。

对于上级有关部门布置或参与组织的演练，或者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备案的演练，应当将相关资料报有关部门备案。

本制度自印发之日起执行。